

註釋：

北部都會區：

KTN/FLN	古洞北／粉嶺北新發展區
HSK/HT	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
YLS	元朗南新發展區
ST TNP	新田科技城
LFS	流浮山／尖鼻咀／白泥
NTM	牛潭尾
NTN	新界北新市鎮

其他：

TCNTE	東涌新市鎮擴展
Rezoning Sites	個別改劃用地
TKO	將軍澳第 137 及第 132 區
LKT	龍鼓灘填海和重新規劃屯門西地區
KYC	交椅洲人工島
SB	欣澳填海

註 1： 以上預測為 2024 年 9 月的估算，當中的「熟地」供應量以及供應年份或會隨項目／研究推進而有所調整。所有供應數字取至最接近的十位數。由於數字經四捨五入，個別數字相加的總和未必與所列總數相等。

註 2： 房屋用地包括預留作公營及私營房屋用途的用地，但不包括市區重建局及私人主導的潛在供應。已預留作房屋用途的土地預計可承載的公私營房屋單位預計約 49 萬（數字取至最接近的萬位），這未計及那些還未訂定用途的土地可能部分會作房屋用途。

註 3： 經濟用地包括預留作商業、創新及科技、物流及其他產業的用地。私人主導的潛在供應並未計算在內。已預留作經濟用途的土地預計可承載的經濟樓面面積約 1 700 萬平方米（數字取至最接近的百萬位），是根據相關分區計劃大綱圖訂明的地積比率及一系列規劃假設所估算，數字或會隨項目／研究推進而有所調整。有關數字未計及那些還未訂定用途的土地可能部分會作經濟用途。

註 4： 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包括預留作康樂、教育、醫療、福利等設施、政府辦公室、以及配水庫等基建設施等用途的用地。運輸基建用地包括規劃至 2046 年及以後的主要運輸基建所需的土地。

註 5： 政府在 2021 年 10 月發表《香港 2030+》的最終報告，闡述全港整體的空間發展策略，當中包括評估全港由 2019 至 2048 年的 30 年期內整體土地需求及供應，為我們當前及長遠的規劃造地工作奠定基礎。